

家政丛书

主编/冒名芳

JIAZHENG CONGSHU



江苏省社科联科普部
江苏省家政学会
江苏天人家庭研究中心
浙江树人大学

组织编写

亲情与爱情 ——家庭关系

王世军/主编 徐素/副主编

JIA
ZHENG
CONGSHU

江苏教育出版社

家政丛书

主编/冒名芳

亲情与爱情 ——家庭关系

王世军/主编
徐素/副主编

江苏省社科联科普部
江苏省家政学会
江苏天人家庭研究中心
浙江树人大学

组织编写

江苏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亲情与爱情/王世军主编.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4. 5

(家政丛书)

ISBN 7—5343—5693—8

I. 亲... II. 王... III. 家庭问题—研究
IV. C913. 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7598 号

丛 书 名 家政丛书
丛书主编 冒名芳
书 名 亲情与爱情——家庭关系
作 者 王世军 主编
责任编辑 恽跃荣
出版发行 江苏教育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马家街 31 号(邮编 210009)
网 址 <http://www.1088.com.cn>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印刷厂
厂 址 南京市宁夏路马鞍山 1 号(邮编 210013)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19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5343—5693—8/G·5388
总 定 价 100.00 元(共 5 册)
邮购电话 025—85400774, 8008289797
批发电话 025—83249327, 83249091
盗版举报 025—83204538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邮购免收邮费, 提供盗版线索者给予重奖

丛书序言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是人们生活栖息的花园。有了幸福美满的家庭,才有伟大的社会、健康的民族。建设幸福美满的家庭是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发展目标之一,是坚持“以人为本”、不断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基础。江苏省社科联科普部、江苏省家政学会、江苏天人家庭研究中心、浙江树人与江苏省省内的专家学者合作,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为指导,本着以公益精神奉献社会、以专业知识服务社会的宗旨,编写了这套家庭科学普及丛书。

可以说,这套丛书的出版,既是应“需”而生,也是生逢其时。“天下为家,是为小康。”当人们的温饱问题解决以后,自然开始了对小康生活的向往,建设健康、幸福、美满的家庭也有了物质基础。但富裕不等于健康,更不等于幸福,还必须要有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和正确乐观的人生态度。这样才能利于人的全面发展,才能利于社会的全面进步。

这套丛书把提高人的素质放在首要位置,突出贯穿科学、人文、健康、绿色的生活理念和思维方式,服务于养成、提高人的素质这一主题,可谓眼光远大。这套丛书关注现实,着眼未来,宣传科学理念,传播科学方针,开展科学普及,较好地做到了科学性、实用性与前瞻性的统一。如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

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倡导科学的家庭理财和健康、文明的消费行为与生活方式,就具有十分强烈的现实意义。

这套丛书紧密结合时代发展的需要,针对社会上的热点、难点,帮助人们解惑、解困,提供多元选择。随着中国社会的进步,家庭教育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近几年来,一些社会调查机构公布公众最关注的热点问题,子女教育居高不下。本丛书从教育学的角度讨论父母与孩子的关系,论述了孩子的教育和培养以及子女成长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为家庭教育、子女成才提供了正确的指导。又如,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作为社会基本单位的家庭,也在经历着各种不同观念和多元化生活方式的冲击,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如离婚率的升高、同居现象的出现、婚外情现象的大量增加,这对家庭的稳定构成巨大的挑战,本丛书对在家庭关系出现矛盾、危机时如何应对处理,也提出了行之有效的科学方法。

这套丛书作为有一定品味的科普读物,每本书都具有较强的系统性、逻辑性,且文字表述生动、鲜活,贴近民众、贴近实际生活,具有很强的可读性。

我相信,作为一套把科学研究和宣传普及相结合的雅俗共赏的科普读物,该丛书肯定会引起广大读者的浓厚兴趣,也会产生较大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丛书出版之际,应邀为之作序,深感欣慰,并借此向作者表示衷心的祝贺,向广大读者表示衷心的祝福。

童 星

2004年4月16日

目 录

丛书序言·····	1
开 篇 ·····	1
多维视野中的家庭关系 ·····	11
一、宏观的社会层面·····	11
二、家庭结构与功能层面·····	19
三、家庭成员互动层面·····	45
现代家庭中的夫妻关系 ·····	51
一、夫妻关系在家庭中的地位和变化·····	51
二、夫妻关系的内容·····	61
三、妻子的地位与角色·····	68
夫妻冲突与调适 ·····	83

一、夫妻冲突的普遍性·····	83
二、夫妻冲突的因素·····	86
三、夫妻关系的危机·····	106
四、夫妻关系的调适·····	133
亲子关系·····	158
一、亲子关系的基本特征·····	158
二、亲子关系的新特征·····	161
三、家庭中的儿童·····	172
变革中的家庭养老·····	193
一、银发浪潮·····	193
二、家庭养老模式的困境·····	197
三、更新观念,发挥家庭的基础作用·····	206
寻求社会支持·····	214
一、家庭网·····	214
二、社会工作专业支持·····	216
三、法律及行政环境的支持·····	218
四、道德支持·····	233
丛书后记·····	238

开 篇

1. 何为家庭关系

家庭是由具有婚姻、血缘或收养关系的人们组成的长期共同生活的群体,婚姻关系、血缘关系或收养关系构成家庭的基本关系。在人类社会初期,家庭关系曾经是唯一的社會关系。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出现了许多复杂的社会关系。这些社会关系在历史进程中有的消失了,有的改变了原有的形态,但家庭制度与家庭关系则延续至今,无论什么国家、什么地区、什么民族、什么社会制度,每个人都会直接或间接地和家庭发生联系,都存在着一定的家庭关系。

家庭与其他社会群体相比较,其人际交往关系具有特殊性,从地理空间上看,在全部社会成员中,家庭成员在空间上最为接近,他们的接触方式是面对面进行的;从互动频率上看,在社会群体中,家庭群体成员较少,且相对稳定,他们之间互动的频率很高;从互动方式上看,家庭成员之间相互控制和影响主要通过非正式形式,而且是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进行的;从利益关系上看,家庭成员彼此利益相关、目标一致,联系十分密切;从维系的时间上看,家

庭群体关系在时间上最为持久,等等。^①

家庭关系不仅指家庭内部成员间的相互关系,本质上是指成员在这种关系体中所处的地位及扮演的角色模式,以及其所应享有的权利与必须承担的义务。家庭是由性别和年龄各不相同的成员构成的,各个成员的欲求和愿望都有很大的差别。要充分地满足这些成员的欲求,维持家庭这个社会群体的存在是有困难的。日常的家庭生活中总会出现这样或那样的不和谐的因素,导致家庭关系的紧张。这种关系的紧张通常发生在家庭内部的各种关系主体如夫妻、亲子、婆媳之间。在社会变化迅速,价值观逐渐趋于多元化的现代社会,家庭关系更显得异常困难。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现在家庭事务中首要的问题就是如何协调和处理好家庭成员间的关系。

一般来说,家庭成员之间都具有血亲或姻亲关系,虽然彼此之间往往存在矛盾与冲突,但家庭关系仍然为人际关系中最为亲密的一种关系。在家庭生命周期中,家庭关系和谐还是占绝大部分的——否则的话家庭就解体了。现代化带来的社会变迁,使人类家庭发生着有史以来从未有过的急剧变革。这种变革深刻影响着人们的家庭关系。不过,尽管现代社会中人们互动的方式越来越多,但家庭仍然是最基本的形式,家庭关系也仍然是最基本的人际关系,对家庭关系的研究自然成为家庭问题研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

2. 家庭关系的分类

(1)从向度来看,家庭关系可以分为横向家庭关系和纵向家庭关系。

^① 关颖:《社会学视野中的家庭教育》,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年第1版,第23页。

横向家庭关系主要包括夫妻关系、兄弟姐妹关系、姑嫂关系、妯娌关系等。其中,夫妻关系属于姻缘关系,它是家庭关系的核心。夫妻关系在一个家庭中处于主体的地位,是产生血缘关系与其他关系的基础,家庭关系以夫妻关系为中心扩展开来。夫妻关系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家庭关系的和谐与否。

兄弟姐妹关系是家庭中的一种同辈关系,分解开来就是兄弟关系、姐妹关系、兄妹关系、姐弟关系。兄弟姐妹关系是血缘关系,由于长期生活在一起,再加上父母与亲子之间的天然纽带,所以兄弟姐妹之间都比较亲密,感情也较为深厚。值得注意的是,兄弟姐妹在结婚后,由于有了自己的小家庭,有了自身的利益范围,再加上感情重心转向各自配偶与子女,所以此时兄弟姐妹关系就比小时候要疏远。

姑嫂妯娌关系是家庭中比较特殊的同辈关系,既不是姻亲关系也不是血缘关系,而是在姻亲关系与血缘关系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所以姑嫂妯娌关系在家庭关系体中的感情成分要淡得多,与其他家庭关系相比要难处理一些。

纵向的家庭关系主要包括亲子关系、婆媳关系、祖孙关系。亲子关系是由夫妻关系派生出来的一种基本家庭关系。由于天然的血缘关系,亲子关系是家庭关系中相当稳定的一类关系。自然的血缘纽带使亲子之间充满深厚的情感和真诚的爱。尤其是母爱,被人们公认为世界上最伟大、最纯洁的爱。

婆媳关系是由夫妻关系、亲子关系派生出来的一种家庭关系。不过主要的还是因为母子关系而发生,存在于主干家庭、联合家庭和扩大家庭之中。因为婆婆与媳妇之间没有天然的关系,两者之间并没有直接的关系发生,从婆婆的角度来看,是亲子关系的派生体,从媳妇的角度来看,是夫妻关系的派生体。一般认为,婆媳关系是家庭关系中最微妙、最复杂也是最难处的一种关系。婆媳关系的特殊性还在于其具有的不可选择性,婆婆与媳妇既无法自由

选择,也无法任意解除或断绝。值得注意的是,在婆媳关系体中,儿子(丈夫)的角色尤为重要。他同时连接着婆媳关系的双方。角色承担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婆媳关系的优劣。

祖孙关系是家庭中隔代的直系血缘关系。一般来说,祖孙关系比较融洽、比较好相处,俗称“隔辈亲”。不过由于祖孙之间的年龄差异,可能会在祖孙之间产生代沟,影响两者之间的交流,尤其是处于现在这样一个急剧变迁的社会。

(2)从性质来看,家庭关系可以分为婚姻关系、血缘关系和非婚姻非血缘关系。

婚姻关系是指婚姻家庭中所结成的一种没有血缘、只有姻缘的关系,如夫妻关系。

血缘关系是以血统为依据结合而成的亲属关系。血缘关系是家庭关系中最普遍的关系。家庭关系的横向与纵向发展都是血缘关系的延伸。家庭中的血缘关系包括亲子关系、兄弟姐妹关系、祖孙关系三个层次。需要说明的是,一般将收养关系也视作为血缘关系。

非婚姻非血缘关系是指亲属之间除了血缘、姻缘关系之外的却又由血缘、姻缘关系派生出来的家庭关系。包括婆媳关系、妯娌关系、连襟关系、兄嫂关系等等。在现代家庭关系中,非婚姻非血缘关系正处于越来越淡化的境地,其作用也在相应缩小。

(3)从核心家庭的角度来看,家庭关系可以分为核心家庭内部的家庭关系与跨越核心家庭界限而成立的家庭关系,即要素型家庭关系与复合型家庭关系。

核心家庭内部能够观察到的要素型家庭关系就是夫妻关系、亲子关系、兄弟姐妹关系。复合型家庭关系是在两个以上核心家庭结合而形成一個家庭后才能看到的,比如主干家庭和联合家庭中。同时属于两个核心家庭的家庭成员作为连接者使复合型家庭关系得以成立。复合型家庭关系主要有祖孙关系、婆媳关系、妯娌

关系、叔侄关系等等。在复合型家庭关系中,存在着多重的以连接者为重心的要素型关系。也就是说,我们可以将复合型关系按照两个和多个要素型关系来理解。例如,对于婆媳关系,我们可以用母子关系和夫妻关系这两种关系来表示,对于祖孙关系我们可以用两个相互结合的亲子关系来表示。

(4)从来源上看,家庭关系可分为基本型关系和派生型关系。

基本型关系就是指夫妻关系和母子关系。这两种关系都是以生物学因素为基础出现的家庭关系。夫妻关系是得到社会认可的两性结合,是家庭内部最基本的要素型关系。与夫妻关系并列的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要素型关系,就是亲子关系。在亲子关系中,通过生物学关系而形成的母子关系是最为基本的家庭关系。与此相对的是,父子关系是一种派生的关系,即作为妻子的丈夫与作为妻子的孩子之间所发生的关系。父子关系更为重要的不是生物学意义上的,而是在家庭生活中提供生活资料、使孩子社会化以及获得相应的社会地位。英国人类学者马林诺夫斯基将这种意义上的父亲称之为社会学性的父亲。兄弟姐妹关系也是派生型家庭关系。兄弟姐妹关系若完全依赖其自身是无法产生的,是通过拥有共同的母亲这样的关系而产生的。

(5)从成员间互动方式来看,家庭关系可分为社会生物学关系、构成家庭物质生活基础的家庭经济关系、法律关系、道德关系、心理关系、教育关系和美学关系等几个方面。

这种家庭关系的划分方法,是由前苏联的家庭关系专家 B. 科瓦廖夫提出的。其中,社会生物学关系包括家庭成员因性别、年龄、人数、出生率水平的不同而形成的生物学意义上的血统关系;构成家庭物质生活基础的家庭经济关系包括主持家务、家庭收支、家庭义务分配等方面的关系;法律关系的作用是依照法律来调整结婚与离婚,调整夫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调整父母、孩子以及其他亲属间的关系,解决继承问题;道德关系涉及到家庭情感与义务

关系的问题;心理关系则涉及到家庭成员的心理气质,相互作用的范围,其主要功能是增强家庭成员的相容性,调节家庭内部的心理气氛和情感。

3. 当代中国家庭关系的变化趋势

经过 20 年的改革开放,中国城乡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方面,经济的高速增长,多种经营方式、多种分配方式的发展,各阶层家庭收入都有了不同程度的增加,人民的生活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另一方面,社会结构、社会关系、人们的行为模式与社会生活方式都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家庭作为社会的一个最基本的元素,自然也被卷入变迁的巨大洪流之中。现阶段家庭关系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女性在家庭中的地位明显提高。

在传统家庭中,家庭关系以亲子关系为重心,婚姻不是满足人们情感需要,而是视为传宗接代的手段,妇女则沦为生儿育女的工具。对于一个丈夫来说,妻子的地位还不如兄弟和朋友重要。现代社会中,妇女在社会中与家庭中的地位都获得了巨大提升。这种提升,和整个社会的政治、法律、经济、思想等方面的变化有关,更和女性自身素质的全面提高、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有关。不过,在家庭生活中,女性仍然没有完全摆脱“主妇”的角色,很多当代女性在工作与家庭之间往往难以平衡,不同角色的冲突时有发生。

(2) 家庭关系日趋简化。

从纵向来看,我国传统家庭的代际层数多,从横向上来看,家庭关系的类别多,人际关系复杂是我国传统家庭的一大特点。当今中国的家庭呈现出家庭小型化的趋势,伴随这一趋势的就是家庭关系的简化。在小型化家庭中,尤其是核心家庭中,代际层数少,家庭成员数量少,夫妻对数也少,家庭关系的数量与类别都相应减少,家庭关系自然简单。

(3) 家庭关系趋向平等。

目前,家庭关系变化最明显的表现,是由传统的人身依附或等级隶属关系转向现代的民主、平等关系。在横向层面上,夫妻关系取代亲子关系成为家庭的轴心,多数夫妻有平等的家庭财产占有权、支配权和继承权,夫妻共同决定家庭事务、分担家务劳动。夫妻共同决策家庭重大事务的比例呈不断上升的趋势。夫妻关系已从法律上、观念上的平等,逐步走向实际生活中的平等。在代际层面上,传统的父权已明显衰落,在子女人生发展的大事方面子女与母亲的发言权更大。子女的升学、就业、婚姻等个人问题主要由自己决定,或同父母商量决定,多数父母开始尊重子女的自主权。亲情与友情相互渗透、父母与子女以朋友方式相处,已成为一种时尚。亲子趋向平等还表现在亲子之间的双向互动。传统亲子之间的互动是单向的,主要是亲代面对子代,亲子之间是主动与被动的、命令与服从、教育与被教育的关系,现在更多的是双向的互动,相互指导、相互促进、相互影响、共同发展。亲代对子代的教育,不再采取训诫的方式进行,更多的是采用训导的方式进行。当然,亲子之间的平等并非是绝对意义上的,而是父母采取民主的方式来教导子女,认真倾听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尊重子女,支持他们走向社会,追寻理想生活,从而赢得子女发自内心的真挚敬爱。作为子女,则尊重父母,对父母有礼貌,自觉接受父母的帮助和教育,从而获得父母发自内心的慈爱。

(4) 亲子关系总体上呈现出淡化的趋势,处于一种不分不离的状态,尤其是年迈父母与成年子女之间更加明显。

对于未婚的子女来说,亲子关系要亲密得多。未婚子女无论在生活上、学习上还是精神上都需要父母的关照和爱护。这也是法律、道德和社会舆论对亲子关系的约束与规定。一旦子女长大成人,对于父母亲的依赖剧减。尤其是成家以后,有了自己的配偶,子女的感情重心发生转移,他们的关注点更多的是自己的爱人

和孩子,自己的小家庭,自己的事业。作为父母,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将子女看成是私有财产而加以任意支配,而是更加尊重子女的意愿。此时的亲子关系要比结婚前淡化很多。亲子关系淡化还表现为亲子之间的不平衡交换。作为父母,对子女包括孙子寄予着感情、生命延续和养老等诸方面的希望与期待,在经济上尽可能地扶助子女,在家务上帮子女带孩子,做家务。作为已婚的子女,在对父母的经济、供养责任的回报很少。大多数老年人的生活照料、经济支持、感情慰藉主要还是自己或配偶之间的互助。这种不平衡的代际关系互动,和中国传统观念重视后代忽视己代的观点有着很大的关系。

亲子关系的变化还表现为法律、道德等规范的变化。中国传统家庭伦理对亲子关系的规范是“父慈子孝”。子女要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父母死后要祭拜供奉,要为父母也为自己繁衍后代,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父为子纲”等等。家庭权力主要集中在家长,子女只有绝对服从,毫无个人自由,否则就会被视作大逆不道。现代社会在摒弃了传统家庭伦理道德中的糟粕外,还保留了其中的一些健康有益的内容,比如报答父母养育之恩,善待父母等等。当代的亲子关系更加突显子女的权利,讲究亲子之间的平等,尊重父母与子女双方的个人意志。

(5)代际关系的重心下移。

传统家庭之中,尊老和爱幼是同时被强调的。换句话说,就是作为家庭支柱的中年人要给予老年人和儿童同样的呵护和照料。然而现在,却出现了关注下一代远甚于关注上一代的代际重心下移现象。不管是年轻的父母还是年迈的爷爷奶奶都将全部心思放在家中的“小皇帝”、“小公主”身上。对爷爷奶奶来说,孙辈的出生实在是令人愉快的事情,对于孤独的老人,天真无邪的孙儿是无价之宝。孙儿的降临给老人带来了新的生机,使老人享受天伦之乐,的确是人生的一大幸福。对于儿子媳妇来说,孩子的出世,是他们

爱情的结晶,生命的延续。全家成员全都围绕着独生子女转,独生子女成了全家人的亲情与感情的载体。在很多家庭中,由于年轻父母都要参加工作,独生子女的日常生活照料都落到了爷爷奶奶的身上。同样很多家务事也都由爷爷奶奶承担,爷爷奶奶成了整天围着锅台和孙子的免费保姆。老人的全部活动范围与时间都完全集中在家庭内部。老人自己的闲暇时间、娱乐时间、交往时间被完全挤压了。不论是给子女直接做家务还是为子女照顾孙子,老人的晚年生活是完全服务于自己的子女和孙子。本该安度晚年、颐养天年的老人仍然在为家庭操心。家庭代际关系重心的下移使得年轻的一代将全部心思放在独生子女身上,却忽视了对年迈父母的生活照顾和情感沟通,老人的精神生活相对贫乏,缺乏新意,容易产生孤独感。

(6) 亲属关系类型的远近亲疏程度变化。

衡量亲属关系亲密程度的是相互之间的来往频率。传统的家庭是父系血缘关系,在这种血缘关系体系下,家庭亲属关系的亲密程度依次为:男方父母和子女、男方的兄弟、男方的姐妹和女方的亲属。因为父母与子女是直系血缘关系,当然是最亲密的,男方的兄弟是旁系,但是具有同样的父系血缘关系,而姐妹虽然是父系血缘,但婚后已经进入其他的血缘关系之中,女方的亲属属于非父系血缘关系,在所有的关系之中是最不亲密的。然而现在随着父权制被替代,家庭的父系血缘关系也被双系血缘关系代替,从而母系血缘关系与父系血缘关系取得了同样重要的地位。在双系血缘关系下,最亲密的是直系血缘的亲属,即夫妻双方的父母与子女,其次就是旁系亲属,即双方的兄弟姐妹。也就是说,决定亲密程度的不再是父系还是母系,而是根据血缘关系的远近来划分的。

需要指出的是,由于夫妻关系与亲子关系是两种最基本的家庭关系,20多年来,我国学者关于家庭关系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夫妻关系与亲子关系这两个方面。就对夫妻关系的研究来看,学者

们不仅关心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夫妻关系方面所发生的一系列可喜的变化,如夫妻在家庭中的权力地位逐渐趋于平等,夫妻生活更注重彼此情感满足,夫妻关系和谐的内容更加丰富化等,而且他们更关心在夫妻关系方面所日益显现出的不稳定性。夫妻关系作为一种姻缘关系,本身具有其不稳定性,这种关系可能会随着感情的破裂和婚姻的解除而终止。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家庭受经济、社会、文化诸方面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越来越多,夫妻在家庭以外的交际范围日益扩大,导致夫妻双方在家与家庭以外的时间、精力、情感等投入都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从而导致夫妻关系的不稳定性日益显现化。因此,如何增强夫妻关系的稳定性,成为众多学者所关注的问题。

亲子关系的研究则包括未成年子女社会化过程中父母对其教养的关系,以及成年子女对老年父母赡养和照顾的关系。随着社会的急剧变迁,出现了多元并存的亲子关系。其中,亲子关系中代沟现象的两重性集中体现了这一点,即它一方面在父母与未成年子女的关系中逐渐缩小,另一方面在老年父母和成年子女的关系中逐渐扩大。此外,父母与未成年子女之间仍然存在许多矛盾和冲突,如父母愿望代替子女意愿以及父母对孩子的暴力行为等,都会引发亲子关系的矛盾和冲突。

总之,现代社会的发展,改变了家庭成员之间昔日那种夫尊妇卑,亲尊子卑的不平等关系,代之以新型的夫妇关系和代际关系。但是,由于各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不同,文化传统与风俗习惯的差异,在旧问题逐渐消失的同时,家庭关系又产生出许多新的问题。